

## 國立清華大學 函

地址：新竹市光復路2段101號  
承辦人：馬霈瑤  
電話：035715131#61361  
傳真：  
電子信箱：py.ma@mx.nthu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3日  
發文字號：清師培字第115900431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115學年度中小學雙語教學在職教師增能學分班\_公文.pdf  
(115PJ00771\_1\_03141645105.pdf)

主旨：「115年中小學雙語教學在職教師增能學分班」高中部招生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中華民國115年4月2日臺教師(三)第115260107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校雙語教學研究中心承辦「115年中小學雙語教學在職教師增能學分班」，高中部最後招生，致力推廣雙語教學之教師，歡迎報名參加。
- 三、詳細報名方法請至本校雙語中心<https://shorturl.at/6716U>查閱。
- 四、檢附課程海報1份，有問題請聯繫承辦人馬小姐，電子郵件信箱py.ma@mx.nthu.edu.tw。

正本：台北、新北、桃竹苗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